

建设单位	乐金化学（广州）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				
项目名称	乐金化学（广州）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信息电子材料（光学膜）投资项目 -1 期 2#生产线				
项目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东翔路 50 号				
项目性质	现有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引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项目联系人	林工				
公示信息类别	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项目简介	该项目在光学厂房内新增一条延伸线、一条涂层线和一接着剂配合室实现年 产 2200 万 m ² 偏光板，并在厂区内新增 106 栋（化学品仓库、危险废弃物仓 库）和一乙酸乙酯储罐。				
现场调查人员	饶望冬、郭磊	调查时间	2020 年 4 月 1 日	陪同人	林工
检测人员	杨才艺、王其飞	检测时间	2020 年 4 月 8-10 日	陪同人	林工
<p>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苯、甲苯、乙酸乙酯、甲醇、正己烷、其他粉尘。 所检职业病危害因素均低于接触限值。</p>					
<p>评价结论与建议：</p> <p>结论：该项目当前基本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；正常生产过程中，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，能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1) 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作业的劳动者，该公司应当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9 号）、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（GBZ188-2014）等有关规定完善岗前、在岗期间及离岗职业健康检查。</p> <p>2) 在化学品仓库、延伸浓度测量台、Lami 台、涂层室增设冲淋洗眼装置，保证服务半径小于 15m，并定期进行检查维护。</p> <p>3) 建议企业加强原辅材料选购管理，尽量选用低毒、无毒的化学原料，完善化学品的准入管理，不购买含苯的化学原料。</p> <p>4) 建设项目在生产规模、工艺或者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、防护设施等发生变更时，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对变更内容重新进行职业病危害评价。</p> <p>5) 企业应按照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（原安监总厅安健〔2013〕171 号）的要求建立各类职业卫生档案，各类职业卫生管理资料应及时整理归档。</p>					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：</p> <p>1) 1、进一步细化利旧部分的内容；2) 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与有效性评价；3) 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。</p> <p>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《控制效果评价报告》，修改后的《控制效果评价报告》须经专家组组长确认。</p>					